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为股份；证券代码：002213）于2025年10月27日、2025年10月28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5.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 6.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

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0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6160 万股，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9 月 22 日。

7.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1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5.1530 万份，行权价格为 12.409 元/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5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止。

8.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部分董事、高管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48,6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9.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为满足公司半导体存储业务发展战略需求，充分依托上海半导体产业集聚优势，吸引产业人才并进一步拓宽公司半导体存储业务产品线，公司以自有资金 3000 万元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大为捷敏技术有限公司。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 2025 年三季度业绩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

露媒体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3.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